



■ 本报新闻热线:8222594

■ QQ:861111099

■ 订报热线:8250911 8223670

■ 责任编辑:向吟吟 校对:刘丽花 版式:欧阳梅

我省高校可申领校园招聘活动补助

根据《湖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条例》规定，对组织校园招聘活动的高校，按照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人数给予补助。补助标准为：用人单位人数在50人以下的，补助5000元；50人以上、60人以下的，补助6000元；60人以上、70人以下的，补助7000元；70人以上的，补助8000元。

湖南省教育厅近日下发通知，明确我省高校可申领校园招聘活动补助。根据《湖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条例》规定，对组织校园招聘活动的高校，按照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人数给予补助。补助标准为：用人单位人数在50人以下的，补助5000元；50人以上、60人以下的，补助6000元；60人以上、70人以下的，补助7000元；70人以上的，补助8000元。

湖南省教育厅近日下发通知，明确我省高校可申领校园招聘活动补助。根据《湖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条例》规定，对组织校园招聘活动的高校，按照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人数给予补助。补助标准为：用人单位人数在50人以下的，补助5000元；50人以上、60人以下的，补助6000元；60人以上、70人以下的，补助7000元；70人以上的，补助8000元。

湖南省教育厅近日下发通知，明确我省高校可申领校园招聘活动补助。根据《湖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条例》规定，对组织校园招聘活动的高校，按照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人数给予补助。补助标准为：用人单位人数在50人以下的，补助5000元；50人以上、60人以下的，补助6000元；60人以上、70人以下的，补助7000元；70人以上的，补助8000元。

湖南省教育厅近日下发通知，明确我省高校可申领校园招聘活动补助。根据《湖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条例》规定，对组织校园招聘活动的高校，按照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人数给予补助。补助标准为：用人单位人数在50人以下的，补助5000元；50人以上、60人以下的，补助6000元；60人以上、70人以下的，补助7000元；70人以上的，补助8000元。

湖南省教育厅近日下发通知，明确我省高校可申领校园招聘活动补助。根据《湖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条例》规定，对组织校园招聘活动的高校，按照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人数给予补助。补助标准为：用人单位人数在50人以下的，补助5000元；50人以上、60人以下的，补助6000元；60人以上、70人以下的，补助7000元；70人以上的，补助8000元。

教育短波

衡阳电大 思想政治工作获殊荣

衡阳电大思想政治工作获殊荣。该校在2014年度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，荣获“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”称号。这是该校近年来在思想政治工作上取得的重要成果，也是全省高校中为数不多的先进单位之一。

市特殊教育学校 全国特奥活动上创佳绩

市特殊教育学校在2015年全国特奥会上取得优异成绩。该校代表队共获得金牌10枚，银牌15枚，铜牌20枚，创造了该校在全国特奥会上的最好成绩。这是该校多年来坚持开展特殊教育、培养特殊人才的结果。

南岳区 推出“奖励式教学”办法

南岳区推出“奖励式教学”办法，旨在提高教学质量。该办法规定，对在教学过程中表现优秀、成绩突出的教师给予奖励。奖励形式包括奖金、荣誉证书等。这一办法的实施，得到了广大教师的积极响应，有效激发了教师的教学热情。

四成考生可上本科 专科将招近14万人

湖南省2015年高考录取工作即将结束。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数据，今年全省共有40%的考生可上本科，专科将招近14万人。这一数据反映了湖南省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，也体现了国家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高度重视。

湖南省2015年高考录取工作即将结束。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数据，今年全省共有40%的考生可上本科，专科将招近14万人。这一数据反映了湖南省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，也体现了国家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高度重视。

湖南省2015年高考录取工作即将结束。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数据，今年全省共有40%的考生可上本科，专科将招近14万人。这一数据反映了湖南省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，也体现了国家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高度重视。

湖南省2015年高考录取工作即将结束。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数据，今年全省共有40%的考生可上本科，专科将招近14万人。这一数据反映了湖南省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，也体现了国家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高度重视。

湖南省2015年高考录取工作即将结束。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数据，今年全省共有40%的考生可上本科，专科将招近14万人。这一数据反映了湖南省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，也体现了国家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高度重视。

首届“成龙成章杯·育人故事”有奖征文活动启事

首届“成龙成章杯·育人故事”有奖征文活动启事。活动旨在弘扬教师育人故事，展示教师风采。活动对象为全省中小学教师。征文主题围绕“育人故事”展开。活动时间为2015年8月1日至10月31日。征文内容要求真实、感人、富有教育意义。活动设有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投稿邮箱：554712173@qq.com。